

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财务数据显示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2,284,218.70 元，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14,55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的原因

公司的业绩亏损主要原因是由于受疫情的影响，公司业务受到了明显的冲击，公司新开发的新产品，还没有形成规模化效应，因此出现了营业收入下滑的现象，造成了公司业绩亏损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- 1、在规避业务风险减少损失的同时，公司积极维系老客户，开发新客户，逐渐减弱亏损程度。
- 2、积极适应市场需求，提高产品的附加值，进而提升公司议价能力，提高利润空间。
- 3、积极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，拓宽公司的业务范围，努力寻找新的收入增长点。
- 4、控制成本。公司在努力提升收入的同时，积极控制各项成本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